

闽西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丛书

闽西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研究

中共龙岩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闽西社会主义时期党史专题研究

中共龙岩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京)新登字 148 号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郊定福庄一号)

海得宝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7.8 印张 198 千字

2004 年 7 月第一版 2004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 定价:20.00 元

ISBN7 - 7 - 81004 - 581 - 4/K.17

编 审：林仁芳

主 编：傅如通 苏俊才

副主编：陈杭芹 吴升辉 李元健

编 辑：石少菁

目 录

龙岩城市的接管与社会改造·····	(1)
闽西土地改革运动·····	(13)
闽西农业合作化运动·····	(27)
闽西“大跃进”运动·····	(54)
六十年代闽西国民经济调整·····	(75)
闽西“文化大革命”运动·····	(102)
闽西的拨乱反正·····	(132)
闽西新时期农村改革·····	(157)
闽西新时期城市改革·····	(174)
闽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构建与探索·····	(201)
附录	
长汀河田水土流失治理纪实·····	(227)
后 记·····	(239)

龙岩的接管与社会改造

龙岩（指现新罗区，下同）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央苏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1926年秋建立共产党组织，1929年秋成立县苏维埃政府。中央红军长征后，坚持了艰苦卓绝的三年游击战争。1938年3月，新四军第二支队将士从龙岩白土出发，奔赴抗日战场，龙岩掀起抗日救亡热潮。1949年夏，中国人民解放军以排山倒海之势向长江以南进军，龙岩人民在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中共龙岩县委的领导下，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区纵队闽西南联合司令部独立第五团（简称龙岩独五团）于1949年9月1日解放龙岩城，并顺利进行了全面的接管工作。龙岩解放后，迅速建立各级政权机构，开展轰轰烈烈的剿匪反霸、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五反”、取缔反动会道门、禁烟、禁娼、禁赌，发展工农业生产，繁荣经济，进行了有效的社会改造，使老区旧貌换新颜，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新景象。

一、充分做好接管的准备工作

震惊中外的渡江战役胜利结束后，中国人民解放军各野战军长驱南下，全国解放的曙光在望。龙岩的反动势力提心吊胆，而许多革命青年秘密参加革命，投入各区工作团或参加独立第五团，龙岩的解放指日可待。龙岩解放前夕，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中共龙岩县委为接管龙岩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

（一）章汤铭起义。

1949年5月中旬，从淮海战役溃退下来的国民党第九军残部

窜至龙岩，驻扎在城郊一带。他们企图在闽西抓壮丁、刮民财、补充粮饷，苟延残喘。由于国民党溃军的窜扰，闽西当局难以应付其征兵派粮的催逼，在中国共产党感召下，准备发动闽西起义。5月21日，龙岩专署专员练惕生以催征兵粮下乡为名，秘密前往上杭县白砂乡同傅柏翠会合，当即成立闽西义勇军临时行动委员会，同时成立闽西义勇军司令部，23日，发出通电，宣布闽西起义。国民党龙岩县长章汤铭也于22日率领县自卫大队和曹莲、西墩两乡警备队，共约600余人枪，在铜江乡村尾宣布参加闽西起义。

章汤铭率部起义后，成立了闽西临时行动委员会龙岩分会（由翁明海任分会主任）和闽西义勇军龙岩支队（章汤铭为支队长），编组一个基干连，100余人枪。

中共龙岩县委获悉章汤铭率部起义消息后，由独五团副政委张震东写信致起义部队，表示热烈欢迎，并指示：“龙岩大部分地区已有游击队进行工作活动，起义部队应在岩东北一带活动”，并附送“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要他们注意群众纪律等等。

5月底，国民党第九军在龙岩组织“县政府维持会”，推林寄鹏（林尚轩）任县长，维持残局，国民党县政权名存实亡。

章汤铭在起义之前，即根据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决定，注意到县财物的保护。他交代当时在国民党龙岩县政府内管理档案的林博济，叫他不用上山，留在县府内，将全部档案封存保管好，等待解放大军前来接管。6月下旬，驻扎在龙岩的国民党第九军征不到兵，又没有粮食吃，只好放弃龙岩撤往漳厦。旋国民党刘汝明兵团第五十五军约三万多人又从闽北窜到漳平、龙岩一带，以团为单位分驻在漳平和龙岩附近的主要乡镇。章汤铭于6月下旬率起义部队转到溪口一带活动，但等候接收的财物除一部分转移到群众家中外，大部分又被敌军占用。

（二）举办接管城市工作政策训练班。

中共龙岩县委为了搞好城市接管工作,1949年6月下旬,县委在小池举办接管城市工作政策训练班。时间长达一个月,于7月底结束。学员系各区工作团、县委警卫连骨干和一批上山参加革命的知识青年共20多人,如林丁(训练班班长,后任沙和区区长)、郑炎光(训练班副班长,后任建设科科长)、张载湘(后任岩山区区长)、王征(后任沙和区委书记)、陈国蕃(后任电厂厂长)、郭苍洪(后任县法院秘书)、林楠、张日辉等人。训练班学习由县委组织部长刘户文主持,县委书记吴潮芳经常到训练班指导。学习内容为《形势和任务》、毛泽东《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约法八章》、《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三大纪律八项注意》、《闽西南联合司令部布告》。刘户文讲课,说明如何封存国民党政府物资、档案、武器,预防国民党军政人员搞破坏活动等事项。县委及时举办接管城市工作政策训练班,为解放龙岩接管旧政权作了干部和组织上的准备。

二、龙岩接管工作概况

龙岩的接管工作,在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中共龙岩县委的精心组织下,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接管工作开展顺利,所有物资、档案材料保存完好无损。

(一)龙岩解放。

1949年8月1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三野十兵团解放了福州城,接着又先后解放了莆田、泉州等地。四野部队亦先后解放了南昌和赣南各县。南下大军势如破竹长驱直下,已进入闽粤赣边区大门。闽粤赣边区纵队一部在粤赣边区与大军胜利会师,龙岩解放的时机已经到来。

此时,窜扰龙岩达两个月之久的国民党刘汝明兵团第五十五军,在南下解放大军压境、退路将被截断的情况下,于8月30日上

午仓皇撤离龙岩，往漳州方向逃窜。国民党龙岩县长林寄鹏见大势已去，孤城难保，也急忙率新编县自卫队第一中队及县警备残部70余人离开县城，逃往岩东和漳平交界山区潜伏。

正在增坪村驻守的龙岩独立第五团（隶属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区纵队闽西南联合司令部），接到龙岩西山工作团领导林丁前来报告龙岩城守备空虚的情报后，首先派短枪班便装入城侦察，之后，团长李金清、副政委张震东率所部及章汤铭起义部队于当晚进驻城郊西山条围村。翌日，中共龙岩县委、县独五团具体部署进占龙岩城区的行动，令龙门武装控制虎岭山制高点，西山武装警戒西兴桥一带，另以万山工作团二个排武装控制西桥、后山。1949年9月1日，独五团及章汤铭起义部队共800余人，从条围村出发，经由西兴桥进城。至此，闽西重镇龙岩宣告解放。

龙岩独五团进城的同一天，闽粤赣边纵司令部对国民党各级军政机关部队人员发布命令：（1）立即派出代表就近找我人民政府、解放军、武工队、工作团进行接洽投诚起义，立功赎过；（2）立即停止一切军事行动及抓丁、抢粮、抽税等罪恶行为，各级军政机关所有物资、武器、弹药、军需用品、文件档案及一切工厂、舟车、学校、仓库、公共建筑，必须妥为保护看管，并制定清册，听候我军前往点移接收；（3）凡愿意参加投诚起义，保护城市建设，看管武器物资有功者，论功行赏，凡破坏公共建筑、移走仓库、档案等罪行者，决以战犯治罪。此命令的发布，对龙岩县的接管工作，起着推动作用。

龙岩解放后，原国民党政府机关的工作人员，除已遣散和少数逃跑者外，各单位大部分都有指定的留守人员，看管财产物资，待我军接管人员接收。独五团进城后，团政治处布置人员到国民党县政府各科室、各有关单位进行标封，保护物资、档案，等候正式接管。

独五团副政委兼政治处主任张震东在团部分批召见各界人士和一批愿意弃暗投明的国民党县政府公务人员，号召他们为稳定社会秩序，迅速恢复生产，建设新中国作出积极贡献。

(二) 实行军事接管。

1949年9月8日，龙岩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主任郑金旺，副主任陈水锦，秘书长罗恭照（罗芬）。军管会与县委同在国民党县政府旧址设置办公。军管会从随闽粤赣边区党委进驻龙岩的干部及独五团、工作团中，选干部组成具体接管工作部门，分为秘书组、民政组、财粮组、文教组、公安组、交通组、接收小组。秘书组组长谢方生，负责接收国民党政府的秘书室、收发室、档案室、庶务室。民政组组长郭苍洪，负责接收县民政科、政工室、区、乡镇公所、法院、党团机关、参议会、医院及其他公立民众福利机关。财粮组组长林荣照，负责接收税收机关、地政处、田粮科、会计室、稽经处、财政科、银行、仓库、官僚资本的工商业、农场，以及首要反动分子、特务的财产等。文教组组长郭国翔，负责接收教育科及公立学校图书馆、民众教育馆、报社、通讯社、戏院、体育会、公园。公安组组长陈阿炳，负责接收警察局、自卫总团、监狱、勘乱会，逮捕首要反动分子、特务；接收武器及部队营地，军用物资器材及其他电台等设备。交通组组长詹照屏，负责接收邮电机关并管制水陆交通；接收县政府建设科、龙岩二等邮局、龙岩电信局、省公路龙岩朋口养路段、龙岩车站、省第七区水利工程处、省保安处龙岩无线电台、省气象局龙岩测候所、漳龙汽车公司龙岩站、龙岩电厂、电话室。

另有接收小组负责接收以上6组之外的接收任务，组长为杜勤。9月18日，军管会所辖各组改为科。

龙岩县虽然单位较多，情况比较复杂，接管任务较重，但由于各级党组织比较重视，宣传工作做得较好，同时，从各地抽调了一

批较强的骨干力量,并认真执行党的政策,因此接管工作做得较好,除接收现存的财物和文书档案外,还清理收回了一批被占用和拖欠的款物(包括旧赋、积谷)。据初步统计,龙岩县接收情况如下:

(1)共接管49个单位,接收人员1041人(其中留用607人,遣散383人,逃亡51人)。

(2)接收黄金一两四钱,银元744.44元,法币存折6100万元,银元存折12.00元。

(3)接收各种长短枪159支,各种子弹11088发。

(4)接收各种器械有显微镜1架,各种药品300项,医疗器材1533件,铁床36副,各种机器48件,其他用具3000余种,毛边纸12刀。

(5)清理旧粮1028454斤,积谷1491718斤,税款35.6450亿元(旧人民币,下同)。

(6)接收文书档案卷宗计8098宗(其中总务类3350宗,民政类1417宗,财政类1979宗,建设类593宗,教育类759宗)。

三、龙岩社会改造工作的开展

1949年,龙岩解放后,百废待兴,龙岩县委领导龙岩人民为巩固新生政权,恢复国民经济,进行社会改造,经历艰苦的斗争,取得一个又一个伟大胜利。

(一)龙岩县人民政府成立。

在进行军事接管中,龙岩社会安定,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中共闽粤赣边区党委要求各地党组织做好扩大统一战线工作,一再告诫必须加强政策观念与纪律教育,加强团结。闽粤赣边区党委书记魏金水入城后,亲自约见同党有过联系的各界人士如翁九如、陈水洪、陈德峰等人,勉励他们为巩固新政权,建设新龙

岩作出贡献。

为了团结工商界人士，县委决定成立商会。9月28日，县商会在民众讲堂召开成立大会，到会工商界代表200余人，选举翁九如、邱庆炎等13人为委员。工商界人士踊跃购买军粮公债，借款给军管会，帮助解决当时的财政困难。新生政权得到各界人士的拥护。

由于各方面条件已经成熟，1949年11月10日，龙岩县人民政府成立。县长吴潮芳，副县长罗恭照、陈水锦。县人民政府的办事机构设秘书室、民政科、经建科、财粮科、公安局、文教科、税务处。龙岩县人民民主政府的成立，标志着龙岩人民开始由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

为了巩固新生政权，中共龙岩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龙岩人民进行剿匪、反霸、镇压反革命运动，取得了新的胜利。解放前夕，国民党反动派有计划地留下一部分秘密匪特，与各地封建地主所控制的反动武装团匪互相勾结，危害人民。龙岩解放后，龙岩地委和龙岩军分区根据“以剿匪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的决定，大致分三个阶段进行剿匪，首先集中力量有计划、有重点地对危害最大的匪区和交通干线的匪特进行清剿，进而分散穷追猛剿股匪、散匪，然后驻剿、困剿匪首，向各匪区展开全面的清剿挖根。1951年3月，县警备大队在民兵的配合下，擒获龙岩三大恶霸之一的“东霸天”罗凤歧，公审正法，使龙岩东方一带骚乱廿多年的股匪，基本被肃清。全县还用苦主诉苦、斗争会、公审会等方式普遍开展民主反霸运动。1950年11月，在全县范围内大张旗鼓地进行镇压反革命运动，共剿灭了土匪534人，缴获长短枪281支，各种子弹3779发。逮捕政治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计1760人，其中判死刑239人，判死刑缓期执行10名，其他判刑909人。安定了城乡社会秩序，保卫了人民革命胜利果实，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

(二)抗美援朝和“三反”、“五反”运动。

1、抗美援朝。党的七届三中全会后,正当我国人民为争取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而斗争的时候,新中国又面临着外部侵略的威胁。1950年10月8日,美帝国主义出兵入侵朝鲜,并把战火燃烧到我国东北边境,严重地威胁我国安全。党中央作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战略决策,中国人民志愿军开赴朝鲜战场。龙岩县委按照上级的布置,大张旗鼓地开展了抗美援朝的宣传,对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思想教育,并消除人民中尤其知识分子中的崇美、亲美、恐美思想,号召全县人民以实际行动投入抗美援朝之中。经宣传发动,人民觉悟大大提高,一个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群众运动迅即在全县掀起。为了保卫新生人民政权,为了中华民族的独立,青年纷纷报名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各行各业、各界人民群众纷纷为抗美援朝购买飞机大炮捐款。截止1951年11月20日,全县人民共捐献1279337186元(旧币)。至1952年2月,全县人民捐献已大大超过1架战斗机15亿元的任务。

2、“三反、五反”运动。党和政府按照《共同纲领》保护私营工商业合法经营和适当发展。但是,资本家中的不法分子不满足于用正常方式获得一般利润,力图用向国家干部行贿等非法手段获取高额利润。这种情况的发展,使党不能不决定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中开展一场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在私营工商业者中开展一场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龙岩县于1951年12月全面铺开,运动是以县属单位全体干部整风学习开始的,分四个阶段结合整党进行,运动中被揭发出有问题的405人,自动坦白的有129人,查出贪污人民币24949824元,粮食8323斤,贪污百万元以上至千万元以下的共52名。运动中清查了机关内部的贪污浪费现象,批判了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

违法乱纪行为。1952年2月,县委在私营工商业开展“五反”运动。在工商业者中普遍进行了一次守法经营的教育,推动了在私营企业中建立工人监督和实行民主改革。

革命的洪流荡涤着旧社会的污泥浊水,龙岩的社会面貌、社会风尚起了很大的变化。这些胜利,使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更加巩固,使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工作有了必要的社会政治条件。

(三)为恢复国民经济而斗争。

龙岩解放后,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积极领导和帮助群众开展生产运动。建国前,龙岩工业基础薄弱。建国后,人民政府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扶持个体手工业生产政策。1949年10月间,龙岩县卷烟业一度受外地卷烟冲击,几至停业,龙岩县税务处为维护小工业权益,予以减低税率,支持卷烟产品得以畅销。1951年11月,国家购买私营三友、南方烟厂,成立地方国营龙岩专区烟厂,沿用城内五彩巷原南方厂址,面积1500平方米,有职工32人,固定资产2.28亿元,设备仅有卷烟机和切丝机各2台,其余均手工操作,年产三九、农庄牌香烟460箱,产值13.66亿元,税利7.06亿元。

建国后,龙岩电厂80千瓦机组继续发电,年发电量12.30万千瓦小时。

建国初期,主要工业产品有原煤、生铁、铁锅、土纸、皮革、棉布、酒、卷烟、砖、瓦、机制纸、锯材、水泥等十几种。其中1949年生铁产量75吨,铁矿石151万吨,原煤0.16万吨,砖20.3万块,土纸1149吨,布7.50万米,皮鞋0.1万双,卷烟0.041万箱,饮料酒137吨。1949年工业总产值292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11.51%。

商业工作是工农业生产和城乡经济的纽带和桥梁。办好商业对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活跃城乡经济,改善人民生活具有重要作用。龙岩解放后,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对

私营工商业的政策,除了加强政策宣传和思想教育,积极引导他们搞好守法经营外,同时还积极帮助他们解决经营过程中的困难。如搞好社会治安,发展交通运输,合理征收税款等,进一步调动他们的经营积极性。1950年2月龙岩,贸易公司正式成立后,便大力开展各项购销活动,开始时主要经营粮食、食盐、食糖、煤油和毛巾、牙刷、布匹、肥皂等日用必需品的批发业务,以后逐渐增加经营生产资料(主要是化肥)。1950年4月初,为便利群众零星购买,又在龙岩新民路开辟门市部,零售批发兼营,价格比普通商店便宜,深受群众欢迎。

(四)取缔反动会道门及禁烟、禁赌、禁娼。

龙岩解放后,反动会道门有一贯道、同善社、先天道、真空道等四种反动会道门组织,道徒有3800余人,遍及4个街道和12个乡镇,它们利用人民群众封建迷信思想,以开坛摆供,诵经拜佛,制造传播迷信邪说以及进行“慈善活动”等形式,威胁、利诱群众,发展道徒,扩大组织,造谣惑众,阴谋颠覆人民政权,其中尤以一贯道、同善社的活动最为嚣张。

(1)一贯道。1948年4月,张鹏霄、庄凤昌、庄中和等人将之由厦门传入,以后逐步发展,先后在八个乡镇发展道徒计2831人,分布在龙岩城关及适中、西陂、潮邦、大池、小池、雁石、万安等地。解放后,一贯道制造谣言,诬蔑政府,宣扬“三期末劫”天下大乱,死人无数,“第三次世界大战就将爆发”等谣言。在城关李氏宗祠成立筹备委员会,举办“归仁班”、“仙佛研究班”,散布谣言,蛊惑民心。

1951年4月,县委成立了“打击取缔一贯道反动会道门工作委员会”,确定在城关及适中、西陂、龙门、小池、万安等地,开始取缔一贯道,摧毁49个道坛,镇压首恶谢元静、林根南、张鹏霄,判处13名骨干徒刑,管制33名,有2831名道徒退道自首。

(2)同善社。1921年由福州张元龙传入龙岩。1936年在陈陂村设坛,称曹溪事务所,后改为先觉祠。1950年,倪友祺、谢美如和漳州道首叶德钦到陈陂策划组织“神州保民救国军龙岩总队”,林永年为队长,林泉茂为副队长,并企图推翻人民政府,由林永年任县长,林泉茂任副县长,镇反运动后,同善社转入秘密活动。1953年2月被取缔。

此外,龙岩人民政府还先后取缔了先天道、真空道等反动会道门组织。

鸦片自近代以来在我国流毒深广,旧政权虽然明令禁止,可是贪官污吏内外勾结,屡禁不止,甚至公然开设烟馆、贩运、销售、吸烟却成为合法行径。1923年军阀李烈均、赖世璜强迫农民种鸦片。据民国档案戒烟所统计,1935年7月至1936年4月,龙岩地区吸毒烟民达232人,1939年卫生院报告吸毒烟民达414人,烟量达5591两,当时国民党政府职员中就有140多人吸烟。

1949年秋冬。龙岩解放初期,县军管会,县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就把禁烟列为重要工作,经常派员查缉,敦促违者登记自首,截至1949年12月,登记自首者千余人,查获烟贩两名,缴获鸦片千两左右,贩毒罪犯被拘留遣送。12月1日又查获一卡车鸦片,缴获鸦片150余磅。

1950年2月24日中央人民政府通令禁烟,贩、售鸦片烟者由明转暗。县公安机关于1950年5月9日至19日,在附城区查获30处烟窟,拘留贩毒犯,其鸦片、烟具一律上缴。截止1950年11月,共抓捕詹益、邓昌明等10名贩毒犯,予以严办。至此,龙岩的烟毒基本绝迹。

建国后,县人民政府还严禁赌博。1949年冬,抓获赌棍66人。县人民政府出示布告,严禁赌博,违者依法惩处,基本上刹住了赌博风。

娼妓在解放前到处可见。1937年,龙岩县城区建国路杏花村有歌妓和妓女46人,均向国民党县政府交纳乐户捐,分甲、乙、丙三等,甲等12元,乙等8元,丙等6元,列入地方税收预算。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严令取缔娼妓。1950年公安机关对龙岩城公界巷等处残存的娼妓进行登记,集中教育,动员其从良并安排就业。少数屡教不改者,实行强制劳动改造。从此,娼妓活动在龙岩绝迹。

经过打击社会丑恶现象,有力地抵制了旧社会恶习和资产阶级的腐蚀,对于形成健康的社会风气起了很大的作用。

经过三年的努力,龙岩的国民经济得到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1952年,国民生产总值5371亿元,比1949年增长76%,三年中平均年递增率为12%;其中工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75%,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80.7%。工农业主要产品的产量已超过建国前最高水平。随着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国家财政收支平衡,结构改善,文教卫生事业得到相应发展。职工、农民收入增加,生活有所改善。

1950年3月,龙岩县召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选举吴潮芳任县长。1952年7月,召开龙岩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产生政府委员会,选举徐舜卿任县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标志着龙岩社会改造的基本完成。

(郑学秋 执笔)